

博湖县财政局

文件

博财农〔2024〕2号

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根据自治区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新财振〔2024〕9号)、自治州《关于下达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预算的通知》(巴财农〔2024〕5号)精神,为推进我县巩固衔接工作稳步开展,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衔接资金”,资金规模详见附件 1)。指标列 2024 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21305 农林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科目,按实际支出方向将支出功能科目明确

至相应项级。具体要求如下：

一、加强资金使用管理。请你单位尽快确定项目计划，并及时报财政局，财政局根据确定后的项目将预算指标下达到项目实施单位，项目实施单位于每月 30 日前报送项目执行进度情况。严格按照资金管理方法和指导意见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严禁资金用于负面清单及与巩固衔接工作无关的事项，严禁发生挤占挪用、贪污侵占、虚报冒领、滞留闲置资金情况。

二、突出资金支持重点。认真对标对表中央一号文件和自治区党委一号文件要求，持续加强产业和就业帮扶，督促行业部门加强项目论证选择和组织实施，突出资金支持重点，强化重点政策和重点工作落实，紧扣自治区粮棉果畜涉农产业集群发展，坚持把联农带农惠农作为项目安排的前置条件，确保项目安排与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与欠发达地区经济高质量发展密切关联，推动产业项目提质增效。

三、科学推进产业到户。根据《关于 2024 年推动产业帮扶精准到户 促进农民持续增收有关工作的通知》，科学推进产业到户项目实施，充分尊重帮扶对象发展意愿，坚持先干后补、干好再补，推动实现补助一户、见效一户、带动一片的政策效果。财政部门要加强审核把关，结合区域实际，合理确定支持产业到户项目资金规模，对当年已获得财政资金扶持的项目在同一环节不重

复补助，到户项目奖补资金应严格通过“一卡通”系统统一发放，确保资金安全。

四、强化项目绩效管理。完善资金项目全过程绩效管理机制，严格绩效目标管理，将项目资产确权、联农带农、持续发挥效益情况纳入绩效目标，强化目标论证审查，确保设置科学合理。做好绩效目标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分析研判和纠偏。扎实开展绩效评价，突出资金使用成效，确保项目资产权属清晰、运营高效、管护到位、紧密联农带农，充分发挥效益。

五、落实直达资金管理要求。此次下达资金列入直达资金管理，要做好记账对账、信息公开、监控平台录入等工作。你单位需在30日内将资金细化到具体项目并录入平台，项目名称准确录入后，不得随意变更。要密切跟踪资金预算执行情况，及时关联支付数据，确保监控平台中资金分配下达进度与预算一体化系统保持一致。

六、做好公告公示工作。严格落实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制度，对资金年度使用计划、支持项目、建设内容、补助标准、资金来源及额度等信息必须按规定的程序进行公告、公示，主动接受群众和社会监督。

附件：1. 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分配表

附件1:

2024年自治区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分配表

单位：万元

序号	县（市）	此次下达
合计		788
1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67.38153
2	博湖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11.00
3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509.61847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4年新购良种母牛到户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克曼·如则 (13579037617)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38.50		
	其中：财政拨款	38.5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县域内从事养殖的脱贫户、三类户当年引进符合当地主导品种的良种能繁母牛（品种：西门塔尔、荷斯坦、安格斯、夏洛莱）的，每头能繁母牛不超过3500元。经过初步摸排，对当年引进符合当地主导品种的良种能繁母牛（品种：西门塔尔、荷斯坦、安格斯、夏洛莱）110头，每头能繁母牛给予补助3500元，涉及45户，共计38.50万元。每头母畜当年只补一次。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养殖生产能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奖补良种能繁母牛数量（头）	≥ 110
		质量指标	良种能繁母牛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良种能繁母牛补助标准（元/头）	≤ 35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 38.5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 4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geq 98.00\%$

注：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4年新购良种母羊到户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克曼·如则 (13579037617)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79		
	其中：财政拨款	11.79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县域内从事养殖的脱贫户、三类户当年引进符合当地主导品种的良种能繁母羊（品种：小尾寒羊、湖羊多胎羊），每只能繁母羊给予补助300元。经过初步摸排，对28户受益脱贫群众当年引进符合当地主导品种的良种能繁母羊（品种：小尾寒羊、湖羊多胎羊）393只，每只能繁母羊给予补助300元，共计11.79万元。每只母畜当年只补一次。项目的实施，提升养殖生产能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奖补良种能繁母羊数量（只）	≥393
		质量指标	良种能繁母羊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良种能繁母羊补助标准（元/只）	=3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11.79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2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0%

注：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4年新建青贮池到户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克曼·如则 (13579037617)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40		
	其中：财政拨款	1.40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县域内发展牛羊等养殖并经营稳定的脱贫户、三类户14户，当年新建砖混结构、容积达到20立方米(含)以上，每座按照1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经过初步摸排，当年新建砖混结构的青贮窖14座，每座给予补助1000元，共计1.4万元。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养殖生产能力、促进产业结构调整、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青贮窖建设补助数量（座）	≥14
		质量指标	青贮窖建设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工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每座青贮窖补助标准（元）	=10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元/户均）	≥1000.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1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0%

注：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4年新制青贮饲料到户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克曼·如则 (13579037617)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44		
	其中：财政拨款	19.44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县域内发展牛羊等养殖并经营稳定，利用永久性青贮池加工调制青贮、黄贮饲料，棉秆混贮发酵等调制饲草料的脱贫户、三类户当年饲草料需≥ 1吨，按照每吨4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青贮饲料约4859.07吨，涉及脱贫户数98户，合计补助19.44万元。项目的实施，通过以养带种、草畜结合推动种植业结构调整，扩大青贮玉米、苜蓿、甜高粱等优质饲草种植面积，促进青贮饲草料就地转化增值，推动牛羊养殖业高质量发展。</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饲草料补助数量（吨）	≥ 4859.07
		质量指标	饲草料补助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工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每吨青贮饲料补助标准（元）	=4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元/户均）	≥ 40.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 9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geq 98.00\%$	

注：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4年庭院经济到户奖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克曼·如则 (13579037617)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75		
	其中：财政拨款	11.75		
	其他资金	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县域内脱贫户在自家房前屋后种植果蔬，实际用于种植庭院经济的帮扶对象 种植面积 ≥ 0.2 亩的庭院经济种植户，给予每亩500元一次性补助，每户最高补助1000元。共补助406户234.98亩，共计补贴11.749万元。项目的实施，提升了庭院种植能力、促进农民增收、巩固脱贫攻坚成果、方面都具有积极意义。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亩数（亩）	≥ 234.98
		质量指标	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31日前
		成本指标	每亩补助标准（元）	=5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	=11.75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 406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geq 98.00\%$

注：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查干诺尔村2024年食用菌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查干诺尔村2024年食用菌项目计划总投资2500万元,占地面积129472.59平方米,项目前期费预计85万元;新建15座钢结构发菌车间,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5万元,小计525万元;新建62座钢结构出菇棚,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0万元,小计1860万元;安装630箱式变压器及配套设施,小计30万元。本次投资120万元,新建4座钢结构出菇棚,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0万元,小计120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就是要达到食用菌特色产业规模最大化、效益最大化,促进农民持续稳定增收,加快新农村建设工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出菇棚数量(座)	≥ 4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限(月)	2024年3月
			项目完成时限(月)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新建出菇棚单位成本(万元/座)	≤ 3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 0.5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geq 98.0\%$	
注: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查干诺尔村2024年食用菌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查干诺尔村2024年食用菌项目计划总投资2500万元,占地面积129472.59平方米,项目前期费预计85万元;新建15座钢结构发菌车间,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5万元,小计525万元;新建62座钢结构出菇棚,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0万元,小计1860万元;安装630箱式变压器及配套设施,小计30万元。本次投资120万元,新建4座钢结构出菇棚,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0万元,小计120万元。通过对食用菌特色产业的深度挖掘,拉长产业链,形成大规模的产业群,有效增强基地竞争能力和辐射带动能力。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出菇棚数量(座)	≥ 4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限(月)	2024年3月
			项目完成时限(月)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新建出菇棚单位成本(万元/座)	≤ 3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 0.5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geq 98.0\%$
注:各地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查干诺尔村2024年食用菌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联系电话	巴都木才仁 (15099234991)		
主管部门	博湖县农业农村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查干诺尔乡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524.83			
	其中: 财政拨款	524.83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p>计划总投资2500万元，占地面积129472.59平方米，项目前期费预计85万元；新建15座钢结构发菌车间，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5万元，小计525万元；新建62座钢结构出菇棚，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0万元，小计1860万元；安装630箱式变压器及配套设施，小计30万元。本次投资524.83847万元，项目前期费预计1.63847万元；新建17座钢结构出菇棚，每座500平方米，每座30万元，小计510万元；安装630箱式变压器等配套设施，小计13.2万元。通过项目的实施，增强本地种植业发展动力，增加就业机会，提高村集体经济收入，拓宽村集体经济增收渠道，更好的拉动当地需求和经济增</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装630箱式变压器等配套设施数量(套)	≥1
				新建出菇棚数量(座)	≥17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开工时限(月)
				项目完成时限(月)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新建出菇棚单位成本(万元/座)	≤30.00
				安装630箱式变压器等配套设施成本(万元/套)	≤13.20
			项目前期费(万元)	≤1.6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全年总收入(万元)	≥5.00
		社会效益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数(户)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村民满意度(%)	≥98.0%
<p>注: 各地根据实际情况, 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 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p>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4年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对象外出务工一次性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健 (18809960523)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7.80	
	其中：财政拨款	17.8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按照自主、自愿申报原则对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管理，有发展条件、发展愿望的帮扶对象，重点扶持监测对象家庭及人均纯收入万元以下脱贫户劳动力，当年连续务工就业3个月及以上的外出务工帮扶对象中，疆外按照每人2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务工补助，发放40人共8万元；疆内跨地州市（含兵团）按照每人1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务工补助，发放98人共9.80万元；总计受益138人，补助17.80万元。项目实施鼓励脱贫人口外出务工，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贴脱贫人口跨省外出务工人数（人）	≥40
			补贴省内州外务工人数（人）	≥98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跨省就业外出务工补助标准（元/人）	≤2000.00
			省内州外务工补助标准（元/人）	≤10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外出务工一次性补助金额(万元)	≥17.80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脱贫人口就业人数（人）	≥138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扶贫特设岗补贴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健 (18809960523)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40		
	其中：财政拨款	200.4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对2024年1月至2024年12月年满16周岁以上60周岁以下的334名从事扶贫特设岗的脱贫劳动力给予补助，补助标准每月500元/人，共计200.40万元。通过扶贫特设岗岗位工资补助，拓宽农村脱贫劳动力就业渠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人数（人次）	=334人次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每人每月补助金额（元）	=5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发放公益性岗位补贴金额（万元）	≥200.4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受益人数（人）	=334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				

绩效目标申报表

项目名称	博湖县2024年脱贫劳动力及监测对象自主创业补助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王健 (18809960523)
主管部门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实施单位	博湖县人力资源与社会保障局
资金情况（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0.80	
	其中：财政拨款	0.8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对纳入全国防止返贫监测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信息系统管理，有发展条件、发展愿望的帮扶对象，重点扶持监测对象家庭及人均纯收入万元以下脱贫户劳动力，2024年新取得营业许可且工商营业执照且经营地址在县域内的帮扶对象，从事经营生产活动、经营面积在20平方米（含）以上，正常经营至少6个月的，按照2000元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生产或经营面积不足20平方米（包括餐车、零售点等移动式摊位），正常经营至少3个月的，按照1000元的标准给予一次性补助，涉及5人，共0.80万元；通过项目实施鼓励脱贫人口自主创业就业，改善脱贫人口生产生活条件，提高年收入水平，提升农民群众的幸福感。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从事经营面积在20平方米（含）以上人数	≥3人
			从事经营面积不足20平方米人数（人）	≥2人
		质量指标	补贴发放准确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0月
		成本指标	从事经营面积在20平方米（含）以上人均补助标准（元）	=2000.00
			从事经营面积不足20平方米人均补助标准（元）	=1000.0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从事经营生产一次性补贴金额（万元）	=0.8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脱贫人口受益人数（人）	≥5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人口满意度（%）	≥98.00%

注：各地请根据实际情况，从上述绩效指标中选择适合的填报（可结合已下达的中央对地方专项转移支付绩效指标），也可自行增加或适当调整。